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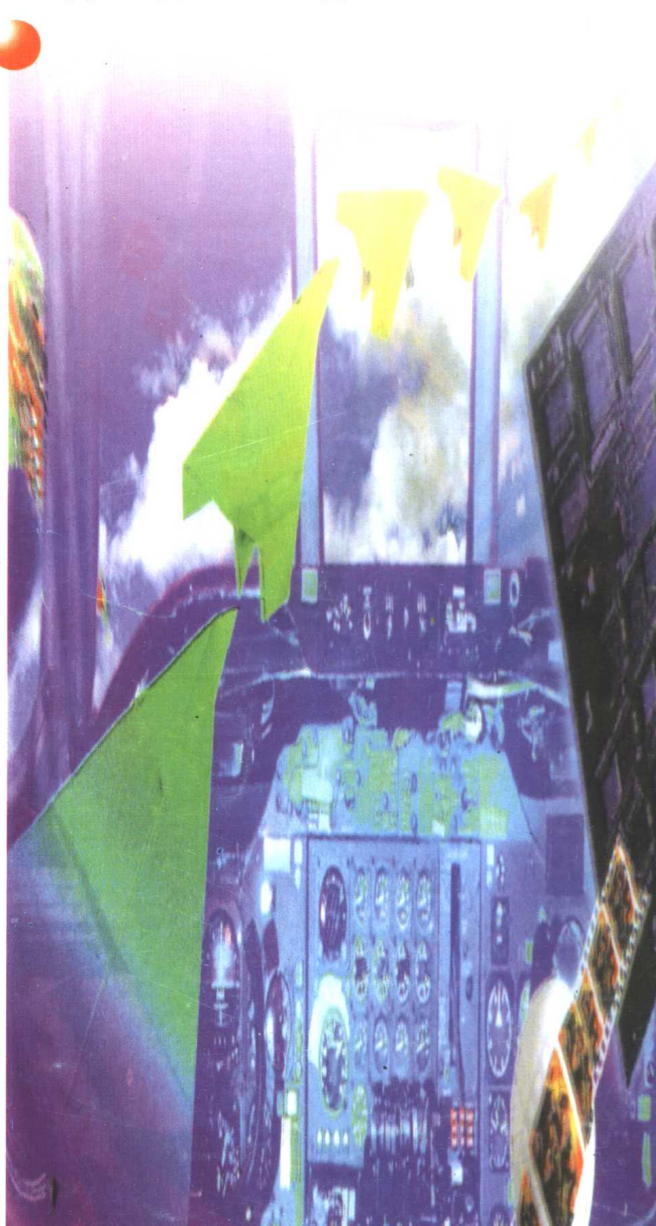
全国硕士研究生入学考试



报考指南与招生专业目录

谭 军 付 鹏 主编

国防大学出版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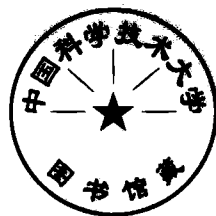
UNIVERSITY

648.3-37 17

全国硕士研究生报考指南 及招生专业目录

主 编 谭 军 付 鹏

副主编 何明娥 吴良能



国防大学出版社

— 北京 —

责任编辑：彭呈仓

封面设计：黄铁峰

图书在版编目(CIP)数据

历届硕士研究生入学考试试题汇编/谭军,付鹏主编, - 北京:国防大学出版社,1999.2

ISBN 7-5626-0919-5

I. 历届… II. 谭… III. 付… IV. 研究生-入学考试-试题-学习参考资料 V. G643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1999)第 04245 号

全国硕士研究生报考指南及招生专业目录

谭军 付鹏 主编

出 版：国防大学出版社

(北京海淀区红山口甲 3 号 邮码:100091)

经 销：新华书店

印 刷：河北省保定市第二印刷厂

开 本：787×1092 毫米 1/16

印 张：40

字 数：800 千字

版 次：1999 年 6 月第 1 版

印 次：1999 年 6 月第 1 次印刷

印 数：001—3000

书 号：ISBN7-5626-0919-5/G·30

定 价：全套(五册)共 60.00 元



剪下此券领取赠书
详见书中夹页说明

赠
送
券

30 元

目 录

第一部分 全国硕士研究生报考指南	1
一、报名	1
1、报考条件	1
2、报名时间和地点	2
3、报名手续和注意事项	2
4、单独考试	3
5、工商管理硕士(MBA)	3
6、体格检查	3
7、资格审查	3
二、初试和阅卷	3
1、初试时间和初试科目的设置	3
2、试题的命题原则及具体要求	4
3、全国统考公共科目的考试范围	4
4、考场规则	5
5、关于补考规定	5
6、阅卷与初试成绩通知	5
7、关于查分的规定	5
三、复试和录取	6
1、复试和复试形式及复试时间	6
2、复试程序	6
3、破格复试	6
4、录取原则	6
5、调剂录取	6
6、往年保留入学资格申请返校生的录取	6
7、地方人员报考军内院校和现役军人报考地方院校的录取规定	7
8、录取通知书发放时间	7
四、在学期间的待遇和毕业分配	7
1、非定向生	7
2、定向生	7
3、委培生	7
4、自筹经费生	7
5、在校研究生的生活待遇	7
6、服务范围、分配原则和办法	8
7、毕业研究生的工资待遇和职称规定	8
第二部分 硕士研究生入学考试专业课复习指导	9

第三部分 非智力因素与考研的关系	12
一、非智力因素的定义	12
二、非智力因素对考研活动的影响	12
三、如何发挥非智力因素在考研活动中的积极作用	13
四、考研失败的教训	20
第四部分 全国硕士研究生招生专业目录与招生单位通讯录	21
1、北京市	21
2、山西省	35
3、河北省	37
4、天津市	38
5、内蒙古自治区	40
6、黑龙江省	41
7、吉林省	43
8、辽宁省	45
9、山东省	49
10、上海市	51
11、江苏省	56
12、福建省	61
13、浙江省	62
14、安徽省	64
15、江西省	65
16、广东省	66
17、湖南省	69
18、湖北省	70
19、河南省	75
20、陕西省	76
21、四川省	81
22、重庆市	84
23、云南省	85
24、贵州省	87
25、广西自治区	87
26、新疆自治区	88
27、甘肃省	89
28、宁夏自治区	90
重点考研参考书籍内容介绍	91

第一部分 全国硕士研究生报考指南

古人云:“知己知彼,百战不殆”。报考硕士研究生也得讲究一定的技巧,必须避免盲目报考,才能加强报考针对性,提高成功率。

许多初次参加研究生入学考试的考生往往在没有弄清招生详情的情况下,凭着一腔热情,一厢情愿地盲目报考,结果使许多优秀考生名落孙山。为什么会出现这种情况呢?因为研究生入学考试有其特殊的灵活性,考生可自主选择报考院校和报考专业,这就使得许多“热门”专业考生云集,出现报考人数是招生名额几十倍甚至上百倍的激烈竞争局面,而一些冷僻专业往往报考人数不足招生名额。竞争结果,赶热门的考生有的根本不能达到录取分数线,有的虽然上了线却因为上线人数多于招生名额,只好调剂到其他专业或其他院校,甚至调剂录取也不能成功。

由上可知,慎重选择报考院校和专业,避免盲目报考是考研成功的先决条件,那么,如何才能避免盲目报考,提高报考的针对性呢?

首先,要了解全国各个院校相关专业的招生计划。

考生有两种途径了解招生单位的招生计划情况,一是向招生单位索取招生专业目录,各招生单位的年度招生计划和招生专业目录一般在上一年度的上半年拟定,招生专业目录在九月份前后公布,届时,考生可根据招生单位的规定,索取或邮购招生专业目录。有些招生单位一般每年第四季度在《光明日报》上刊登招生广告,考生也应注意这方面的消息。第二条途径是于报名期间内在报名点查阅,报名点都设有招生专业目录阅览室,并于报名期间开放,供考生查阅,从中可以了解全国各招生单位某个或某些学科专业的招生专业目录及入学考试科目。

招生专业目录是国家向社会和考生公布招生信息的主要形式。其内容和格式由国家教委统一规定,招生单位的招生专业目录由所在省(区、市)高等学校招生办公室统一编制印发。

招生专业目录一般包括招生单位名称、代码、通讯地址、邮政编码、联系电话;招生单位的系(所)、专业、研究方向、导师姓名及职称;招生人数(有的按系所公布,有的按专业公布)、学习年限、外国语的语种、业务课各考试科目的名称及其覆盖面等内容。

其次,要通过各种途径了解你将报考的第一志愿单位、专业、导师与历年报考人数及招生人数等情况。

了解这些情况的途径可以多种多样:可直接与招生单位研招办了解,也可通过该单位的同学、朋友或在读研究生了解。主要了解你所报考专业历年报考人数与招生人数,录取分数线,专业科考试科目,有无特殊要求(如对专业、外语、性别、婚姻状况、户口所在地等方面的要求),待了解清楚才能慎重决定自己的报考专业。

最后,值得一提的是,要慎重选择第一志愿。

因为不同院校的同一专业,甚至同一院校同一专业但不同的导师,报考人数亦有很大差别,考生要根据所掌握的情况进行全面分析,综合判断,确定自己报考的第一志愿单位和专业。一般来说,考生要根据自己的意愿,选择情况熟悉、且对两门专业课考试有一定优势的院校和专业作为第一志愿。另外,有的招生单位(或导师)对第二志愿考生录取兴趣较小,故第二志愿作用有限,考生一定要慎重填好第一志愿,争取一举成功。

下面,将对报考的具体问题进行详细阐述。

一、报名

1. 报考条件

1、凡坚持四项基本原则,品德良好,遵纪守法,身体健康,决心为社会主义现代化建设而勤奋学习、努力攀登科学高峰的、国民教育序列的高等学校(指普通高等学校和国家承认学历的成人高等学校,下同)的往届毕业生和应届本科毕业生,年龄不超过40周岁,均可报考。

本科毕业的在职人员不受工作年限的限制,大学专科毕业且已达到与高等学校本科毕业生同等学力者,应具有两年(从大学专科毕业到录取为硕士生入学之日,下同)或两年以上的实际工作经验,方可报考。

在校或已毕业的研究生,各类高等专科学校或本科院校中大专班的在校生及应届毕业生,在读第二学士学位的学生及本科非应届毕业生,一律不准报考。无正当理由退学的高等学校学生和被取消毕业生分配资格的各类学校毕业生,自作出处理之日起,五年内不准报考。

2. 报名时间和地点

报名时间:国家教委统一规定,每年硕士生招生考试的报名时间一般为每年11月10日至14日。

报名地点:由各省(市、区)高等学校招生办公室确定,一般设在地、市教委招生办和部分高校研招办。

考生可提前三天至一周去报名点查阅各省(市、区)高校研招办编印的《硕士研究生招生专业目录》,选择报考志愿。考生必须在报名期限内到规定的报名点办理报名手续,逾期不再补报。

3. 报名手续和注意事项

符合报考条件应届本科毕业生须持本校推荐报考的介绍信和学生证;在职人员须持本人所在单位人事部门同意报考的介绍信(在职的各类进修人员须持原工作单位同意报考的证明)及本人身份证、工作证和学历证书等,在规定的时间内到报名点报名。应届本科毕业生,在学期间若已明确为定向培养或委托培养者,报考时还需征得原定向培养或委托培养单位的同意,方可报考。对于在职人员考生,若本单位无人事调配权,则须持主管单位人事部门的介绍信,才能报考。大学专科毕业以同等学力报考的在职人员,报考时还需持所在单位出具的达到本科毕业程度的证明。

应届本科毕业生和国家在职人员以外的其他人员报考,须持户口所在地或人事档案所在地的政府有关部门的介绍信及本人的身份证、学历、证书等,方可报考。

考生如在报名到考试时间内因事外出,可持所在单位人事部门介绍信及有关材料,就地报名并在指定的地点参加考试。

现役军人报考地方院校研究生,须由本人提出申请,所在基层单位审核同意,并报经军级以上政治机关批准,按规定备齐有关材料后方可到报名点办理报名手续。

报名时,考生应先向报名点交纳报名考试费,然后领取《报考登记表》、《准考证》、《报考情况登记卡》和《体格检查表》等表格,并按各种表格上的填写说明认真、清楚地填写有关内容。

考生应具备一寸同底免冠正面半身照片三张,分别贴在《报考登记表》、《准考证》和《体格检查表》上的指定位置。

报考志愿可填写同一个学科、专业的两个招生单位,并按招生单位的要求填写所选择的研究方向;考试科目按第一志愿招生单位规定的科目填写,业务课有任选科目或题组时,应当写明选定的科目名称或题组代码和各科目名称,如不填写,则由招生单位指定。接收试题单位及地点由报名点统一填写盖章。所有栏目填写好后,交所在单位签署意见,对“考生报考意见”栏必须由有人事权的主管部门签章。《历年学习成绩表》可以复印,但亦应由人事部门或学业成绩主管部门签章。

《准考证》正面由考生逐项认真填写,并与《报考登记表》中的有关栏目相一致,反面由招生单位负责填写。

各种报考表格填写完后,由报名点或考生所在单位在规定的时间内寄往考生所报考的第一志愿招生单位。

4. 单独考试

凡大学本科毕业后(不含同等学力)在本专业或相近专业工作四年(到录取为硕士生当年9月1日止)或四年以上,业务优秀,思想表现好的在职人员,经本单位和两名具有高级专业技术职务的专家推荐,并且是为本单位定向培养或委托培养的考生,可以申请参加单独考试。单独考试的政治、外语和业务课均由招生单位自行命题(业务课至少有两门为笔试科目)。

申请单独考试的考生直接到招生单位报名或者函报,交纳报名考试费,领取有关表格,单独考试的报名、考试时间均与全国统考时间一致。

有单考招生权限的单位请见《全国研究生招生单位通讯录》,标有“*”者即是。

5. 工商管理硕士(MBA)

招收工商管理硕士生(MBA)是为适应社会主义市场经济发展和建立现代企业制度需要培养的懂经济、懂管理、懂市场、懂专业的高层次经营管理人才。目前全国有数十所高等学校可以招收工商管理硕士研究生。

既有大学本科学历、又有经营管理实践经验的优秀在职人员,是培养MBA的主要生源。在这部分考生中,符合单独考试条件的考生,可按规定参加单独考试;不符合单独考试条件者,应参加全国统考。

应届大学本科毕业生也可报考工商管理硕士MBA,其报考办法和录取程序与其他专业的统考生相同,但这部分考生被录取的不得当年入学,必须先保留入学资格2至3年后再入学。

大学专科毕业后,有6年或6年以上实践经验、业绩突出、为本单位定向或委托培养的在职人员考生,可以参加全国试办MBA高校的招生联考。联考科目为外语、数学两门,由国家教委考试中心另行命题。

6. 体格检查

凡报名参加硕士研究生招生考试的考生,均须进行体格检查,体检工作由各报名点组织在县以上医院进行,考生必须在规定的时间内参加体检。体检结束后由报名点负责向医院收回《体格检查表》,并与报考材料一起分别寄往考生的第一志愿报考单位。

硕士研究生报考的体检标准参照《普通高等学校体检标准》执行。

7. 资格审查

招生单位在收到考生的报考材料后,经过审查,对符合报考条件的,将对其《准考证》进行编号、填写并盖章,然后及时(约一个月內)将《准考证》寄给考生本人;对于不符合报考条件和要求的,招生单位将及时通知考生本人并说明理由,不再寄发《准考证》。若考生在报名时未经本单位同意,采取弄虚作假手段,通过其他单位出具介绍信报名的,一经发现,不论进入招生工作的哪一阶段,均取消其录取资格。

二、初试和阅卷

1. 初试时间和初试科目的设置

全国硕士研究生招生的初试时间为:每年春节前10天左右。

入学考试的初试科目为五门,即政治理论、外语和三门业务课(基础课、专业基础课、专业课)。

初试科目中的政治理论(文、理)、非外国语言文学专业的英语、俄语、日语和工学各专业及经济

学中部分专业的数学、医学综合考试、中医综合考试的试题均由国家教委统一命制。非全国统一命题的业务课试题则由招生单位按照国家教委的规定自行组织命制。考试方式为笔试。

2. 试题的命题原则及具体要求:

(1) 命题原则:

①硕士生入学考试应能初步测试出考生是否具备研究生入学的基本条件。试题主要测试考生对本学科的基础理论、基本知识和基本技能掌握的程度,以及运用所学理论解决实际问题的能力。

②初试中全国统一命题的考试科目的考试要求及范围由国家教委有关部门制定并公布考试大纲。其它考试科目一般应当根据国家教委和有关部门组织制定的或本校自定的教学大纲要求进行命题,并能反映本学科、专业主干课程的主要内容和要求。

③试题一般避免出现学术界尚有争议的问题。

④试题的难易程度适当,一般使本学科、专业本科毕业的优秀考生能取得及格以上成绩。

(2) 具体要求:

①统考初试的考试科目采用笔试的形式:单独考试的考试科目中马克思主义理论、外国语和两门业务课采用笔试形式,其他科目可采用口试、实际操作等形式。

②为了便于选拔优秀考生入学,在试题中还应有一部分用以测试考生掌握该门课程的深度和融会贯通、独立思考以及灵活运用所学知识解决实际问题能力的内容,这类题目占的比重最多不超过总分数的 20%。

单独考试的试题根据考生的特点,一般适当增加联系实际的内容。

③相近学科、专业的基础课、专业基础课试题要尽量取得一致。

④每科试题均应以 100 分为满分,60 分为及格标准。

⑤每科考试时间为 3 小时(个别科目如建筑设计的考试时间可多于 3 小时),试题的数量一般能够使优秀考生全部答完并有一定的富裕时间。

⑥试题可以有选做题,但不宜过多,选做题之间的难易程度大体相当。

⑦考生答题时所需要的原始数据和材料,一般在试题中提供。

3. 全国统考公共科目的考试范围

由国家教委组织统一命题的考试科目有:政治理论(分文、理两种)、外国语(分英语、俄语、日语三种)、中医综合、西医综合、工学类各专业的数学一、数学二以及经济学类部分专业的数学三和数学四。各统考科目的考试范围如下:

(1)政治理论:①马克思主义基本原理;②中国革命史(1840 年以后);③中国社会主义建设;④(1945 年以后)世界政治经济与国际关系(理科考生不考)。

(2)英语:①以词汇、短语和语法知识的掌握情况;②综合运用英语语言知识技能和阅读理解英语书面材料的能力;③综合运用语言的能力;④正确理解英语书面材料并将其译成汉语能力;⑤用英语表达思想的能力。

日语、俄语的考试范围和英语类似。

(3)西医综合:内科学(不含传染病、神经与精神病)、外科学(只含外科总论、普通外科)、生理学、生物化学、病理解剖学(适用于医学、儿科学、五官科学、临床放射学、麻醉学、法医学专业的毕业生)。

(4)中医综合:中医基础理论、中医诊断学、中药学、方剂学、中医内科学(适用于中医学、针灸学、推拿学、中医骨伤科学专业的毕业生)。

(5)工学类数学一:①高等数学(函数、极限、连续、一元函数微积分学、向量代数与空间解析几

何、多元函数的微积分学、无穷级数、常微分方程);②线性代数;③概率论;④数理统计初步。

(6)工学类数学二:高等数学(函数、极限、连续、一元函数的微积分学、微分方程初步)。

(7)经济类数学三:①高等数学(函数、极限、连续、一元函数微积分学、多元函数的微积分学、无穷级数、常微分方程);②线性代数(行列式、矩阵、向量、线性方程组、矩阵特征值);③概率论(事件及其概率、随机变量及其概率分布、大数定律和极限定理)。

(8)经济类数学四:①高等数学(函数、极限、连续、一元函数微积分学、多元函数的微积分学);②线性代数(行列式、矩阵、向量、线性方程组、矩阵的特征值);③概率论(事件及其概率、随机变量及其概率分布)。

以上各科具体内容比例和题型比例请参见国家教委颁布的各科考试大纲。

4. 考场规则

①考生应于考试前一天到考试地点了解考场有关注意事项。

②考生进入考场,不得携带任何书籍(包括外语词典等工具书)、报纸和稿纸。只能带必需的文具,如钢笔、圆珠笔、铅笔、绘图仪器、计算尺和电子计算器,或根据招生单位的通知携带所需的用具。

③考生在每科考前十分钟,凭准考证进入考场,对号入座。入座后将准考证放在桌面左上角,以便检查。考前须随身携带本人的身份证或工作证、学生证,以备查验。

④除在试卷上填写规定的项目外不得作其他任何标记,否则试卷作废。

⑤考生答题一律用蓝色、黑色钢笔或蓝色、黑色圆珠笔书写,字迹要工整清楚。答题写在草稿纸上的,一律无效。

⑥考生对试题内容有疑难时,不得向监考人员询问。如遇试题分发错误或字迹模糊等问题,可举手询问。

⑦迟到三十分钟不得入场,考试三十分钟后,才准交卷出场。

⑧考生在考场内必须保持安静,不准吸烟,交卷后,不得在考场附近逗留谈话。

⑨考生不准交头接耳,不准偷看、夹带、抄袭或者有意让他人抄袭答题内容,不准接传答案或者交换答卷等。

⑩考试终了时间一到,考生应立即停止答卷,并将试题和试卷纸装入原信封内经监考人员核查无误后,离开考场,试题、试卷纸和草稿纸不准带走。

5. 关于补考规定

非考生本人的原因,如试题错寄、漏寄、邮递故障等情况而影响考生正常考试的,可以补考。各考点将初步审查同意补考的考生姓名、报考单位、补考科目及补考原因等一一写清楚,报所在省(市、区)高校招办审核,经批准后方可安排补考。同时函告考生报考单位,请他们寄送补考试题。除全国统考科目外,各补考科目试题均由招生单位命制,试题的难易程度与统考的相一致。补考时间一般安排在统考结束后一个月以内进行。

6. 阅卷与初试成绩通知

按照国家教委规定,全国统考科目试卷的评阅工作由招生单位所在省(市、区)高校招办统一组织,业务课试卷则由各招生单位自行组织评阅。阅卷时间一般在每年春节过后进行,3月份统计初试成绩,然后由各招生单位直接通知考生本人。

7. 关于查分的规定

考生接到初试成绩后,如对分数有异议,可向招生单位提出申请,经招生单位同意后,由招生单位将需查阅的统考科目报省招办,由省招办组织专业人查阅,查阅结果通知招生单位。非统考科目

的查阅工作由各招生单位组织进行。如需要变更成绩,须报省招办备案,统考科目和业务课的查分结果均由招生单位通知考生本人。

三、复试和录取

1. 复试和复试形式及复试时间

复试是对初试达到国家规定的基本要求的考生,在综合运用所学知识的熟练程度,分析问题和解决问题的能力、口头表达能力和实践技能以及在初试中暴露出来的知识缺陷等方面进行的进一步的考查。复试的特点是在内容安排上有很强的针对性。复试的形式主要有口试、笔试和实践技能考核三种。推荐免试也要参加复试,对大学专科毕业以同等学力报考的考生,要从严复试,并要笔试两门本专业大学的主干课程。复试通知书一般在4月份发出,复试时间全国无统一规定,一般在4月底至5月中旬进行。

2. 复试程序

①根据初试结果,由国家教委确定复试的基本要求(一般称分数线),达到基本要求的考生,允许进入复试。

②各招生单位根据考生的初试成绩、思想政治情况、学历、身体健康状况以及招生计划等作出综合分析、全面衡量后提出复试名单。

③复试名单确定后,招生单位向考生所在单位派员了解有关情况或函调人事档案和本人现实表现等材料,并通知考生于规定时间内前来参加复试。经过复试并对考生德、智、体的全面审查,最后确定录取名单。

3. 破格复试

对个别初试成绩未达到参加复试的基本要求,但业务能力强、总体条件相对突出的考生,招生单位可申请破格复试。破格复试是:首先填写《破格复试申请表》,说明破格复试的理由并由导师和招生单位签署意见,报所在省(市、区)高校招生办公室审核,经各省(市、区)高校招生办公室集体办公会议批准方可进行复试。第二志愿及无本单位志愿的考生一律不准破格复试。总分和单科成绩都低于复试要求的考生不允许破格复试。

4. 录取原则

招生单位在经过政审和复试后,根据“德、智、体、全面衡量,择优录取,保证质量,宁缺勿滥”的录取原则,确定录取名单。对委托培养和自筹经费研究生的录取,仍与国家计划内硕士生执行同一录取标准,不得随意降低复试、录取要求。

5. 调剂录取

招生单位对虽达线,但由于招生计划等限制而不能安排复试或复试后不能录取的考生,将负责把全部材料及时转至第二志愿单位,如第二志愿单位也不能录取,在征得考生同意的前提下,负责向其他单位进行推荐。招生单位在未收到调剂考生的材料之前,不能进行复试。

6. 往年保留入学资格申请返校生的录取

凡报考硕士研究生的应届本科毕业生(含推荐免初试生),均可申请办理保留研究生入学资格。推荐免初试生须在毕业当年的3月份,其他参加全国统考的应届本科毕业生须在复试时向招生单位提出申请,同时也要向本人所在院(系)交一份申请,以便纳入当年应届毕业生的分配计划。提交了办理保留入学资格申请的考试成绩符合录取标准者,与其他考生一样须参加复试。政审符合录取条件者,报国家教委批准后,由招生单位发给《保留入学资格证明》,即具有研究生入学资格,但不计入当年录取计划。

取得保留研究生入学资格的考生的毕业分配工作由考生所在院校负责。保留入学资格时间为1—3年,超过3年不返校学习者,自动取消其研究生入学资格。

保留研究生入学资格的学生在准备入学的当年3月份应向招生单位提出要求入学的书面申请,并同时提交所在工作单位同意入学的公函,本人工作总结以及单位的书面鉴定。经审查批准,计入当年的招生计划,随同当年的研究生录取名单一起上报,并用《保留入学资格证明》换取《录取通知书》。

保留资格返校学习的人员,可以作为计划内非定向生录取,毕业时重新参加分配。也可以根据工作单位的要求和本人的志愿,作为定向培养生或委托培养生录取,毕业后仍回原单位工作。

7. 地方人员报考军内院校和现役军人报考地方院校的录取规定

地方人员报考部队院校被录取后,在入学后(约三个月左右)即办理入伍手续。学习期间的待遇按总政治部的规定执行,毕业后在军内分配工作。

地方招生单位录取现役军人考生,应作为国家计划内定向培养,执行国家统一的录取标准。毕业后一般回单位工作,招生单位或其他单位如需选留或录用,须经其所在单位的主管部门征得总政治部同意,为其办理转业手续后,方可到地方工作。

8. 录取通知书发放时间

录取通知书一般在6月底,(应届本科毕业生在毕业之前发出)。

四、在学期间的待遇和毕业分配

1、非定向生

非定向培养研究生属国家计划内招收的研究生,在录取时不确定未来的工作单位,毕业时由国家根据需要统一安排就业。

非定向培养研究生在学期间由国家提供培养费用,享受国家规定的生活待遇。

2、定向生

定向培养研究生也属国家计划内招收的研究生,在录取时就确定将来的工作单位,并由考生与招生单位和定向单位分别签订定向培养合同书,毕业后到合同规定的单位工作。

定向培养研究生在学期间由国家提供培养费用,享受国家规定的生活待遇,同时还可接受定向单位提供的生活补贴。毕业后回原单位工作的定向培养研究生,在学期间可不转工资、户粮关系,人事档案也可保留在原单位,可享受原单位的一切工资、福利等待遇。

3、委培生

委托培养研究生就是其培养费用由委托单位提供,毕业后到委托单位工作,其他规定均与定向生相同。

4、自筹经费生

自筹经费培养研究生即招生单位根据社会需求,在培养条件、指导力量具备的前提下,用导师的科研经费、学校创收的经费或集资的自有经费培养研究生。它不同于大学本科专科招收自费生。自筹经费研究生国家不负责分配。毕业时,由招生单位提出就业意见并予以推荐,招生单位所在省(区、市)毕业生调配部门负责派遣到接收单位。

5、在学研究生的生活待遇

国家教委、财政部1994年发文规定了硕士生在学习期间的生活待遇,其要点有:

①入学前没有参加实际工作的,每生每月147元。

②入学前为国家正式职工的,大学毕业后,参加实际工作累计时间满二年以上者,每生每月

167 元;大学毕业后,参加实际工作累计时间满四年以上者,每生每月 187 元。

③在专业学习和研究中成绩突出的研究生,除享受普通奖学金外,还可享受“优秀奖学金”。

④在校研究生同时享受学校所在地政府规定的高等院校学生的粮、油、副食品价格补贴。

⑤为解决硕士生学习期间的特殊困难,另按每生每月 2 元的标准编列预算,由学校集中掌握,用于对研究生的临时生活困难补助。

6、服务范围、分配原则和办法

研究生毕业后,其服务范围是:高等学校,以基础研究为主的科研机构,国家重点企业,由财政拨款的文化、医药卫生等公益事业单位,党和国家机关,人民解放军。

毕业研究生就业工作,贯彻统筹安排、合理使用、加强重点、兼顾一般和面向基层,充实生产、科研、教学第一线以及学以致用、人尽其才的方针和原则。国家任务招生计划的毕业生,原则上由国家负责安排就业,实行“供需见面”和一定范围内“双向选择”的办法,落实毕业生就业方案;委托和定向培养的研究生按合同就业;自筹经费研究生“自主择业”。国家教委直属院校的研究生面向全国分配;中央各部委所属院校和科研单位研究生,主要面向本系统、本行业分配;地方所属院校和科研单位的研究生,由地方自行分配。对来自边远地区的研究生,如原地区需要,又能发挥专业特长,应尽可能分配回去。

7、毕业研究生的工资待遇和职称规定

获得硕士学位的毕业研究生分配到企业单位,按企业工资标准执行;分配到党政机关按公务员标准执行;分配到事业单位的,不实行见习期,在确定职务前执行初期工资,初期工资为每月 240 元(含津贴 40 元),初期工资执行期满后,专业技术人员按助教工资标准第四档确定(213 元),管理人员按五级职员工资标准第四档确定(202 元),在入学前已参加工作人员获得硕士学位后,即执行定级工资。

根据硕士生的实际水平和不同工作经历,经过一定时间的工作实践,按有关职称规定进行考核,对具备了讲师、助理研究员、工程师等相应职称条件的,可确定相应的职称。

第二部分 硕士研究生入学考试专业课复习指导

近年来,随着社会不断发展,改革不断深入,越来越多的人有志报考研究生,以便适应今后竞争越来越激烈的社会。如何顺利通过这场考试,是每个备考者都很关心的问题。

诚然,考研的过程是一个艰难跋涉过程。全国每年通过这场考试的也就只有4万人,具体到每个学校不过是几十至几百人不等,再落实到各个具体专业上的人数就更少了,有的专业就只招1—2人。要想实现自己的理想,不很好地复习,不付出艰苦的努力,简直就是不可能。

在复习过程中,专业课的复习是很重要的。每一个考生如能根据自己的实践经验,专业特长和爱好来选择合适的专业,不仅会使考研的希望大些,而且选择自己感兴趣的专业又能在复习中保持良好的心理状态,学习将不仅仅是完成某种任务,还能使人精神愉快,心里充实,更能坚定自己的自信心。这样在复习中还很容易做到不单是为了考试而学习,会自觉地为掌握更多知识而学习。这样学习的目的境界更高了。反过来,更能促进每个考生的学习。这不仅对考研,而且对将来的研究工作也大有益处。因此,专业课的复习,一定要重视。

如何做好专业课的复习,从时间上来说,宜早不宜迟。专业课的复习最好在报名前,就能够系统地复习一到二遍。因为在最后复习阶段,政治、英语、数学等课程的复习会占去大量的时间,届时专业课的复习只能是穿插进行,是断断续续地进行的,可以说挤不出完整的时间来深入系统地复习专业课。如把专业课放到这个时间来复习,极容易造成手忙脚乱,对专业课中遇到的个别难点、疑点也就来不及深究,从而不仅影响了专业课的复习,还会削弱自己的考研信心。反之,若先已复习过专业课了,此时就会轻松许多。只须把专业课的笔记翻翻,重温一下,若有疑难再重点攻克。这样,无形中会极大地增强自己的信心。

专业课的复习,可以从以下几个方面着手:

1. 根据所报学校往届的专业课试卷,对该校的专业课考试有大致了解

生活中每件事情都有其规律,如果人们能够发现这些规律,并根据此规律制定出一些切实可行的对策,那就会大大提高学习工作的效率,专业课的复习也不例外。为此,我们不应闭门造车,只顾自己埋头复习,而是应该仔细分析报考专业近几年的考试试题内容。包括分析它的题型、题量、难易程度,前后几年题型变化的趋势,并且知道哪些内容是常考、必考的,常常以哪种形式出现,当然这些就是必须要掌握的;哪些内容是属于拔高题,其分量一般有多重,容易出在什么方面;哪些内容常常包含着小的技巧,自己应该如何把握等等。

2. 按所报考专业学校指定的教材,以点带面地进行复习

按指定教材复习这一点也很重要。因为不同版本,不同学校编写的教材,所叙述的数学模型虽是一样的,但其代表的物理模型,表征的物理意义常是不同的。对象表述的专业名称也不尽相同。考试时若遇到这种情况,常会不知所云,造成明明会做的题无从下手,给自己带来不必要的损失。再者,不同教材,其侧重点也不同。

所谓以点带面地复习,就是说先根据往届试卷所出现的内容进行复习,有重点的复习,当把这些内容掌握后,就会觉得考研的专业课似乎不是很难。这时自己就会信心倍增,也会大大地提高自己复习的兴趣效率。对每一个备考者,尤其是工作了几年,一直未摸书本者来说,它是一剂强力兴奋剂,专业课的复习也就成功了一半。但请注意,现在所掌握的内容是以前所考过的,它只是我们每个考生起码应具备的知识,要考好专业课,这还不够。那么如何来弥补这个差距呢?这就涉及到面的问题。应该向全面掌握方向来发展,这就是说在分析往届试题时,不宜拘泥于往年的试题模

式,因为尽管一个学校历年的试题风格相近,但总有些变化。所以在复习时也不能仅仅涉猎往年的试题范围,而要尽量拓宽自己的思路,多做些准备,以备不测,这样不致于在考场上措手不及。对面的把握其实也不难,内容也都在指定教材上,所以,应该从已掌握的内容开始,向尽可能宽、尽可能广的方向上辐射。这种辐射也不是漫无边际,毫无目标,随心所欲的辐射;而是有目标的,那就是以全面掌握教材内容为目的。

3. 要学会融会贯通,触类旁通

要做到这一点,需要我们花费较大的精力,认真细心、完整地掌握基本的概念、原则和结论,无论什么学科总是从基本的原则、概念出发,经过逻辑推理与实践,得出结论。自己应该能把整本书前后联系起来,能够看清每一章节之间的内在联系与区别。每一章节的特点、目的、作用何在。

4. 勤做练习

俗话说熟能生巧,良好高效的复习,当然也需要做一定量的习题来保证。

复习做题的目的是通过实践来将书本知识与实际知识结合起来,避免走马观花,蜻蜓点水。做题时要着重于消化,消化本身就是对知识的学习和理解,只有理解的东西才能更深刻地认识它。新的知识,往往与大脑中固有的知识相矛盾,通过理解,才能将它们一致起来。否则各种知识杂乱无章地堆砌在一起,是很难记住的,即使记住了也常会和原有知识发生矛盾,反而造成混乱。我们在做题时,尤其应注意,应克服一知半解的习惯,切忌应付了事,照葫芦画瓢,那是自欺欺人。离开葫芦就画不了瓢,更不用说举一反三了。这就是为什么做同一道题,有人收获很大,基本上掌握了一种原理,而有人却依然在十里雾中,再换一道题,便做不出来了。理解不仅有助于记忆,还有助于掌握做题的方法,以便应付考场上千变万化的试题。

熟能生巧,那么是不是做的题越多越好呢?也不是。做题固然需要一定量的保证,但并不是多多益善。因为解题技巧并不是与做题多少永远成正比的。做题超过一定限度,技巧的提高便十分缓慢了。再做不仅浪费了大量宝贵的时间,还会干扰复习中的重点,实在是得不偿失,所以做题,要详略得当,要少而精,花最少的劳动,取得最大的成果。

在做题时,还应特别注意一个问题,那就是要重视做题时出现的错误。这个错误恰是自己学习中的薄弱环节,对些错误进行分析和研究,是弥补自己学习不足的重要方法,是全面、系统、深刻地消化知识的一个重要步骤。自己的错误,一旦醒悟、明白过来,会牢记一辈子。在考场上再遇到类似问题,就不会重蹈覆辙了。“失败乃成功之母”,忽略了总结教训,等于失去了一次重新学习的机会,类似的错误还会重新出现。一旦出现在试卷中,那不就太冤枉了吗?对于那些因原理、概念模糊而出现的错误,就应格外重视。

5. 从考研的全局出发,专业课与某门基础课联系起来复习,感兴趣的专业课和不感兴趣的科目交叉着复习

以自动化专业《自动控制原理》复习为例。当复习到建立数学模型、传递函数时,我们可主动地复习一下高等数学的线性微分方程这一章,这样相互联系起来复习,既有地对传递函数概念的理解,也减轻了复习高等数学的压力,使我们更清楚地看到传递函数的优点。它比解微分方程要简单得多,也看到了它的缺点、局限性,它从原则上说,只是处理零初始状态的问题。当我们复习到现代控制部分时,就要把线性代数有关章节复习一下,因为这是相辅相成的,如果不会借助线性代数中有关矩阵的运算,矩阵的特征值,特征向量,正定矩阵,对角化,约当化等数学工具,现代控制的很多地方就无法理解。因此应把两者联系起来学,理论与实践相结合。

一般考生都是报考自己感兴趣的专业。将感兴趣的专业课和不感兴趣的科目交叉着学习也有很大好处。学习感兴趣的东西,总是很容易投入,也很能投入,理解、领悟得快,也许会不时地有自

己独到见解,因而情绪总是很好。这时再去学习不感兴趣的科目,也许会出现“爱屋及乌”的现象。看乏味的内容疲劳了,除休息外,可以继续改看喜欢看的内容,把兴趣与爱好当作调节器。一般情况下,对所学的知识,如果没有多大的兴趣,在学习中效率就会很差,严重的时候,甚至一拿起某本书就头痛。考研复习科目多,除专业课外,还有政治、外语、数学等内容,知识量大,时间紧,几乎整天都要呆在屋里埋头苦读,这时要强行培养对所有知识的兴趣确实也是免为其难,大家不妨用这种交叉复习的办法来试试。

6. 养成作笔记的习惯

记笔记是为了备忘,同时记下关键与疑问。记笔记是个多看、多写、多思考的过程,是个脑勤手勤的过程。我们大家都有这样的体会,同一本书,每多看一遍,就会有多一点体会,每多一点体会,我们便会增加一点考研的自信,这是个良性循环。作好了笔记也为第二、第三遍复习专业课作准备。怎样作好笔记呢?

首先,尽量简洁。凡是教材上有的东西,一般可不记。看书时随时浮现在脑海中的一些心得体会,就可记在书上。日后再看到这个地方时,看看当时的心得,就很容易回想起这部分的内容。

其次,平时看到的一些典型例子,自己还不怎么明白的地方,较模糊不易记住的概念公式都可记在笔记本上,这样可以一目了然。一则便于重点攻克,时不时翻翻,可警钟常鸣,避免把疑问遗漏过去,再则便于考前强化记忆。如考前实在弄不明白的地方,在考前强行记住,以备考试,也不失为一种方法。

再次,全书看完后,不妨用自己明白的语言、符号、图表试着将全书的内容整理一下。这实际上就是对全书的内容进行一次简化。一门课程要记住、理解的东西既多又杂,对每个备考者来讲,时间、精力又是有限的,如果不分青红皂白都要记住,就会记住许多无用的或用处不大的内容,而漏记了许多重要的、关键的地方。所以,必须在理解的基础上,将这些内容进行一次概括、条理、简化,力争以最少的信息,来记住尽可能多的内容。

7. 要注意劳逸结合

学习是个十分艰苦地攀登过程。在复习过程中不想学、不想看书的想法会时不时地冒出来。当不管拿着什么书都看不下去的时候,不妨索性放下书本,抛开一切,记脑筋暂时休息一下,走出书堆,去围着操场慢慢地跑上几圈,再回到书桌前,你定会精神大增。这你不就又一次战胜了自己,又向成功迈进了一步吗?

第三部分 非智力因素与考研的关系

在研究生招生考试中,我们经常可看到有这样一类同学,其智力水平不可谓不高,但其考试成绩却不甚突出,甚至居于劣等。究其原因,当然是多方面的,大量研究表明,除了智力因素之外,非智力因素也在影响考试活动的过程与效果。本章的目的就在于探索非智力因素与研究生入学考试活动的关系及如何发挥非智力因素在研究生入学考试活动中的积极作用。

一、非智力因素的定义

大学毕业生要想在成才的道路上迈向新的顶点,就必须不断地增强学习动力,将其向更高的层次推进,并在学习过程中不断地调节与定向,增加良好的个性品质。例如旺盛的求知欲、广泛的学习兴趣、刻苦勤奋的精神、百折不挠的意志、坚定自信心以及永不满足的谦虚精神等等,就成了学习与成才的因素。智力及智力诸因素只有与这些心理品质组成一个相辅相成的合理整体时,才能充分发挥其作用。这些心理品质,就是非智力因素,它是走向成功的动力系统的一个重要方面。

广义上的非智力因素是指有别于人们进行各种活动(包括考试活动)的智力以外的全部心理因素的总称。狭义上的非智力因素则是由动机、兴趣、情感、意志、性格等五种因素组成的。其中动机是直接推动考生去参加考试活动的内部动力,是考研成功与否的最重要因素之一,它决定了人们进行某项工作时付出努力的程度。动机既赋予考试活动以力量,同时也牢固地把握了活动的方向,使活动富有成效。兴趣是人们对某种事物的一种积极的认识倾向与情绪状态,它既是活动赖以进行的重要原因,又是活动的结果。对考生来说无论考上,还是考不上,兴趣都将是引导人们积极参与这些活动的不可或缺的重要因素。情绪与情感,是人们对客观事物态度的体验,心理学家的研究表明,人的情感状态直接影响到活动的效率与效果。意志是人的积极性的一种特殊形式,是克服困难的一种心理状态,它为一定的目的所支配并调节着一个人的行动,是考生在考试过程中保持动力的持久性与坚持预定目标的重要因素之一。性格是指人对现实的态度及与之相适应的行为风格,它是个性的核心,是一个人最鲜明,最重要的区别于他人的个性心理特征。印度谚语说:“播种行为,收获习惯;播种习惯,收获性格;播种性格,收获命运。”塑造良好的性格,从大的方面说,对于社会、个人的发展以及命运都有重大的影响,从眼前说,对考生也有很重要的意义。

二、非智力因素对考研活动的影响

对于参加研究生入学考试的学生来说,他们的智力因素发展水平是有差距的,但非智力因素的差距更明显的存在着。

美国心理学家特尔曼(Terman)的研究对此作出了很好的解释,即学生在学业上的进步不仅取决于他的智力因素,还与非智力因素有很大的关系。对于参加研究生入学考试的考生来说,非智力因素在他们考试活动的作用是很值得研究的。

简要地说,非智力因素对考生考试活动的作用有以下6个方面:

第一,动力作用。在活动中,非智力因素能转化为完成考试活动的动力,成为推动考生参加考试的内在动力,而且这种由非智力因素转化而来的动力,其作用较大,维持的时间也较长。比如:成就动机、专业兴趣、地域变化等,一旦转化为动力之后,那么一个人的行为就成为主动行为,而不是只靠外部环境的推动。

第二,定向作用。在考研中,非智力因素可以帮助确定目标,一个具有某方面爱好的考生,他们